证券代码：600363　　证券简称：ST 联光　　编号：2026-087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股公司股权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江西联创光电营销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营销中心”）与重庆富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富民”）存在票据纠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8 月 5 日、2026 年 10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部分金融机构借款及票据逾期的公告》《关于公司新增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5、2026-070）。近日，公司收到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人民法院下达的《保全案件财产查询、控制及结案告知书》【（2026）赣 0103 执保 1581 号】，因重庆富民向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人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冻结公司所持参股公司厦门宏发电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发电声”）1,000.1666 万股股权。

此前，因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市青云谱区支行金融借款合同纠纷进行的财产保全，公司所持宏发电声 10%股权被冻结；因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票据纠纷进行的财产保全，公司所持宏发电声 7.2%股权、所衍生的股权的股息、红利等收益被冻结；因与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合同纠纷进行的财产保全，公司所持宏发电声 20.00%股权被冻结；因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金融借款合同纠纷进行的财产保全，公司所持宏发电声 6,000 万股股权被冻结；因与中国进出口银行金融借款合同纠纷进行的财产保全，公司所持宏发电声 19,223.6646 万股股权被冻结；因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金融借款合同纠纷进行的财产保全，公司所持宏发电声 10,600 万股股权被冻结；因与重庆富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票据纠纷进行的财产保全，公司所持宏发电声 990.1666 万股股权被冻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8 月 18 日、2026 年

8 月 22 日、2026 年 9 月 23 日、2026 年 10 月 12 日、2026 年 10 月 16 日、2026 年 10 月 20 日、2026 年 10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子公司、参股公司部分股权被冻结的公告》《关于参股公司部分股权被冻结的公告》《关于参股公司股权被冻结的公告》《关于参股公司股权被冻结的公告》《关于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股权被冻结的公告》《关于参股公司股权被冻结的公告》《关于参股公司股权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2、2026-055、2026-067、2026-078、2026-080、2026-081、2026-086）。

本次所持宏发电声股份被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参股公司股权被冻结情况

参股公司名称	公司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股权数额（万股）	冻结股权数额(万股)	冻结期限
厦门宏发电声股份有限公司	20.0001	19,258.2253	1,000.1666	2026年9月22日至2029年9月21日止

二、参股公司股权被冻结原因

本次参股公司股权被冻结系申请人重庆富民与公司及营销中心票据纠纷一案，根据《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6）赣 0103 民初 10123 号】进行的财产保全。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主营业务开展情况暂未受到上述股权冻结事项的影响。宏发电声是公司重要参股公司，若上述参股公司股权被处置，将会对公司未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积极应诉，同时与重庆富民积极协商，妥善解决上述股权被冻结事宜，以维护上市公司的合法权益。

2、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经济参考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公司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三十日